

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 2023 年度 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 一、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 二、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

审计单位：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66036229、66036883

传真号码：66036229

邮 箱：ztcpx@126.com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 (Add): 北京西城区西长安街丙 17 号
北京图书大厦 2512 房间
电话 (Tel): 010-66036229 66036883
传真 (Fax): 010-66036229
邮编 (Post): 100031 邮箱: ztcpax@126.com

ZHONG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 Room 2512 Beijing Books Building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中通专审字 (2024) 26 号

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出具了中通审字 (2024) 26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编制了后附的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如实编制和披露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提出审核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发表审核意见。我们的审核工作主要限于询问单位有关人员和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以及与财务报表相关内容进行核对。

根据我们的审核,我们没有发现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与我们审计“贵基金会”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不一致。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主管机关报送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公开相关信息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2 月 23 日

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单位”)编制 2023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如下。“本单位”已进行了真实、充分的披露和分析说明。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494,538.86	0.00	1,494,538.86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1,494,538.86	0.00	1,494,538.86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86,024.24	0.00	286,024.24
来自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1,208,514.62	0.00	1,208,514.62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本年捐赠额		用途
捐赠人	现金	非现金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0.00	无限定用途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0.00	无限定用途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200,000.00	0.00	无限定用途
合计	1,200,000.00	0.00	—

二、公开募捐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组织募捐活动“让见义勇为之花永开”项目,募捐取得收入	17,259.14	0.00	17,259.14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17,259.14	0.00	17,259.14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7,259.14	0.00	17,259.14
来自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来自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组织募捐活动“爱与正义之光守护”项目，募捐取得收入	74,764.06	0.00	74,764.06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74,764.06	0.00	74,764.06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74,764.06	0.00	74,764.06
来自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4,091,084.57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4,091,084.57
本年度总支出	3,119,935.01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2,872,738.94
管理费用	246,835.71
其他支出	360.36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70.22%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额的比例	68.47%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7.91%

四、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见义勇为休养活动	467,702.18	0.00	18,859.20	0.00	453,720.00	0.00	472,579.20
合计	467,702.18	0.00	18,859.20	0.00	453,720.00	0.00	472,579.20

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见义勇为休养活动	北京松鹤建国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26,120.00	14.83%	用于开展见义勇为休养活动
合计	—	426,120.00	14.83%	—

六、委托理财

“本单位”2023年度对外投资中委托理财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	受托金额	受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华夏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	刘福强	是	10,000,000.00	730天	年化收益率4.30%	831,094.05	10,831,094.05
中国工商银行中东四支行	雷雨	是	3,050,000.00	无固定期限	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高信用等级中期票据全价(1-3年)指数(代码:CBA03423)+1.25%”。	63,690.00	963,690.00
中国工商银行中航油支行	胡巍然	是	17,500,000.00	无固定期限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为2.0%-3.0%	275,726.71	17,775,726.71
中国工商银行中航油支行	胡巍然	是	17,770,000.00	97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为2.6%	124,390.00	17,894,390.00
中国工商银行中航油支行	胡巍然	是	17,900,000.00	无固定期限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为2.0%-3.3%	36,519.97	17,936,519.97
合计			66,220,000.00	—	—	1,331,420.73	65,401,420.73

七、投资收益

“本单位”2023年度投资收益总额为1,331,420.73元，投资收益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理财收益	1,331,420.73	735,814.76
合计	1,331,420.73	735,814.76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的认定标准

关联方关系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构成关联方。

(二)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北京市民政局	发起人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捐赠人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捐赠人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三) 关联方交易

1、定价政策

除直接执行政府指定价、政府指导价事项以外，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以公允价值定价。

2、资助或采购

无。

3、接收或提供捐赠

关联方	基金会接受关联方捐赠		基金会向关联方提供捐赠	
	本年发生额 (元)	余额 (元)	本年发生额 (元)	余额 (元)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0.00	0.00	0.0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0.00	0.00	0.0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200,000.00	0.00	0.00	0.00

4、提供资金

无。

5、租赁

无。

6、代理

无。

7、许可协议

无。

8、相互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

无。

9、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无。

（四）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无。

（五）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无。

（六）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无。

（七）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无。

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

2024年2月23日